

臺中市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臺中市五權西路一段 257 號 16 樓之 2

聯絡方式：04-23730770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0 日

發文字號：(108)下新庄劃字第 242 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再次訂期辦理臺端所有位於臺中市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土地交接，請準時到場領界，請查照。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0 條規定辦理。
- 二、茲訂於民國 109 年 1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再辦理重劃後現場交接土地。
- 三、土地所有權人未按指定日期時間到場認界接管，自指定之日起應由土地所有權人自負保管責任，且視同交接。如有被占用或堆置雜物情事，應自行負責清理。嗣後需再行測量時，請依地籍測量實施規則逕向所轄地政事務所申請並繳納複丈規費。
- 四、如遇天雨或特殊情況，交接日期則順延至隔日。

正本：詹○嶽等土地所有權人

副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本會

理事長 陳 ○ 翔